

#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 关于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意见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保荐机构”）作为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邦股份”或“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等有关文件的要求，对天邦股份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 1、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58号）核准，公司于2017年2月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136,405,529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0.8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79,999,989.65元，扣除发行费用15,799,999.90元，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464,199,989.75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17年2月21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7年2月22日出具报告编号：天职业字[2017]5078号验资报告。

##### 2、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49号文《关于核准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2020年8月，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

向7家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4,080,921.00股，发行价为17.3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665,599,933.3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1,301,599.27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634,298,334.03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20年8月10日，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0年8月10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20]33879号验资报告。

##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 1、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474,609,532.60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1,458,342,354.53元，本年度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使用16,267,178.07元。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金额人民币1,474,609,532.60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0.00元，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464,199,989.75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10,409,542.85元，系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 2、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604,520,672.45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2,004,968,807.19元，本年度项目支出使用634,551,865.26元，本年度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使用265,000,000.00元，本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700,000,000.00元，本年度收到归还以前年度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000,000,000.00元。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金额人民币2,604,520,672.45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43,990,164.12元，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2,634,298,334.03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14,212,502.54元，系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并修订了《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经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公司董事会 2017 年批准开设了浙商银行宁波余姚支行专项账户，2020 年批准开设了交通银行宁波分行余姚支行专项账户、中国农业银行宁波余姚市玉立支行专项账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专项账户、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莫干山支行专项账户、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余姚支行专项账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公司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在资金使用计划或者公司预算范围内，由财务部门审核，财务负责人、总经理签批后，由会计部门执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超过计划投入时，按不同的限额，由总经理、董事长或者上报董事会批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由总经理负责组织实施。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公司财务部门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核实，并将检查情况报告董事会，同时抄送监事会和总经理。

###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 1、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及保荐机构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创证券”）已于 2017 年 3 月与浙商银行宁波余姚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2018年5月25日公司更换持续督导保荐机构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承接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工作。公司已与中泰证券、开户银行签订了新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2019年7月16日公司与申万宏源承销保荐签订了《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协议》，自协议签订日起，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将承接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工作，并对公司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公司已与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开户银行签订了新的《募集资金多方监管协议》。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 2、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已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余姚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余姚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本段统称“开户银行”）开设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已与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 1、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止2021年12月31日，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活期存款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余姚支行	3320020510120100095325	募集资金专户	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宁波分行余姚玉立支行	39-613001040015973	募集资金专户	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南宁沿海支行	20-029401040010552	募集资金专户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五象支行	20-029401040011154	募集资金专户	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盐城盐都马沟分理处	10-425801040005587	募集资金专户	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盐城盐都马沟分理处	10-425804040006643	募集资金专户	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繁昌县支行	12-636001040015141	募集资金专户	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盐城盐都马沟分理处	10-425801040005561	募集资金专户	注销
农行岑溪支行营业室	20-317101040019030	募集资金专户	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全州县支行	20-238101040010175	募集资金专户	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余姚玉立支行	39-613001040016419	募集资金专户	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寿阳县支行	04-320001040025778	募集资金专户	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泺源支行	15-121501040015878	募集资金专户	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无影山支行	15-121501040015886	募集资金专户	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盐城盐都马沟分理处	10-425801040005694	募集资金专户	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盐城盐都马沟分理处	10-425801040005686	募集资金专户	注销
合计	-	-	-

## 2、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活期存款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交通银行宁波分行余姚支行	307006277013000025663	募集资金专户	4,212,070.94
中国农业银行宁波余姚市玉立支行	39613001040017995	募集资金专户	2,571,935.7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574900026210806	募集资金专户	注销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莫干山支行	632076841	募集资金专户	注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余姚支行	94060078801800009379	募集资金专户	36,058,873.00
中国农业银行和县支行营业部	12256001040019068	募集资金专户	192,585.9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泺源支行	15121501040022031	募集资金专户	75,152.4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济南泺源支行	15121501040022056	募集资金专户	9.2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怀远县支行	12290001040017557	募集资金专户	104,601.6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故城县支行	50432001048888883	募集资金专户	8,501.3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怀远县支行	12290001040017409	募集资金专户	49,654.3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临泉县支行	12112001040003215	募集资金专户	716,779.39
合计	-	-	<b>43,990,164.12</b>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公司 2017 年度及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 募集资金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

##### 1、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1) 黄花塘循环农业产业园建设项目、黄徐庄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中套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广西壮族自治区岑溪市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安徽省芜湖市繁昌县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山西寿阳县古城存栏6200头父母代猪场项目、江苏省扬州市黄滕循环农业园项目、贵港市覃塘区汉世伟现代化生猪生态养殖农业产业化项目、宁津县大柳镇前魏村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由于2021年猪价持续下跌，导致上述项目暂未达到预计收益。

##### 2、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1) 淮北市濉溪县燕头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蚌埠市怀远县池庙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上述项目2020年下半年投产，后备母猪从产仔到商品猪出栏销售需要一定时间，投产初期项目未达到满负荷状态，成本较高，同时2021年猪价持续下跌，导致上述项目暂未达到预计收益。

(2) 淮北市濉溪县和谐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蚌埠市怀远县钟杨湖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牛卧庄年存栏11000头父母代猪场项目、郓城县程屯镇肖南村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2021年上半年投产，后备母猪从产仔到商品猪出

栏销售需要一定时间，投产初期项目未达到满负荷状态，成本较高，同时2021年猪价持续下跌，导致上述项目暂未达到预计收益。

(3) 东早科年存栏11000头父母代猪场项目、豆宝殿年存栏5600头父母代猪场项目、南贾村年存栏5000头父母代猪场项目、郓城县潘渡镇杨庙村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安徽阜阳500万头生猪屠宰及肉制品加工基地建设项目：上述项目在2021年尚未完工投产，暂未产生收益。

(4) 年产100万吨猪饲料与20万吨水产饲料建设项目：该项目2021年尚未开工投产，暂未产生收益。2021年9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部分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终止“年产100万吨猪饲料与20万吨水产饲料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26,5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 **1、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1) 2017年9月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拟将安徽省芜湖市无为县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项目主体和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为以下两个项目：广西壮族自治区全州县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和山西寿阳县古城存栏6200头父母代猪场项目。

2017年9月20日，公司召开2017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上述变更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华创证券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

(2) 2018年3月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及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增募投项目“江苏省扬州市黄滕循环农业园项目”、“贵港市覃塘区汉世

伟现代化生猪生态养殖农业产业化项目”、“宁津县大柳镇前魏村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东营市垦利区永安镇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

同时审议通过了拟将“安徽省芜湖市繁昌县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主体由“汉世伟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变更为“繁昌县汉世伟畜牧养殖有限公司”。

2018年3月26日，公司召开201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及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

上述变更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华创证券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

(3) 2018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中7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个月。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华创证券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

2019年4月19日，公司2019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70,000万元中的507,465,083.42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剩余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19年4月19日也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至此，2018年度申请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7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额归还完毕，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4) 2018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拟将“东营市垦利区永安镇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的项目主体和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为以下两个项目：“蚌埠市怀远县杨集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旧县乡王古店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

2018年9月18日，公司召开2018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上述变更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中泰证券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

(5) 2019年3月1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部分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终止“广西壮族自治区全州县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蚌埠市怀远县杨集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旧县王古店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三个项目，并将“广西壮族自治区岑溪市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安徽省芜湖市繁昌县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两个已完工项目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19年4月19日，公司召开2019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部分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上述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中泰证券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

(6) 2021年9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16,267,178.07元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

上述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

## **2、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021年9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部分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终止“年产100万吨猪饲料与20万吨水产饲料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26,5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上述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

###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 **1、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的情况**

无。

## 2、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情况

### (1) 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①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3月15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17]5078-2号”《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预先以自筹资金17,267.54万元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公司于2017年3月28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7,267.54万元。

上述事项，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华创证券出具了对置换事项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公司并履行了相应公告程序。

②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8月16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17]16006号”《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预先以自筹资金4,191.41万元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公司于2017年8月18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4,191.41万元。

上述事项，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华创证券出具了对置换事项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公司并履行了相应公告程序。

### (2) 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0月10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20]34976号”《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公司预先以自筹资金27,367.01万元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公司于2020年10月15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27,367.01万元。

上述事项，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出具了对置换事项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公司并履行了相应公告程序。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 六、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公司分别于2017年、2020年取得募集资金，本报告已就两次募集资金的运用情况做分别说明。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 七、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意见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天邦股份编制的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2]22613-1号《鉴证报告》。报告认为，天邦股份《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天邦股份2021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 八、保荐机构核查工作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对天邦股份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包括：查阅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查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的银行对账单，审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相关报告，事前及时核查公司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信息披露文件，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相关负责人进行访谈沟通，了解募投项目进展情况等。

## 九、保荐机构结论意见

经核查，申万宏源承销保荐认为：天邦股份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未发现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未发现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天邦股份能够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以下无正文）

附件 1

##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止日期：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8,000.00			本年度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1,626.7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29,576.80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147,460.9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87.55%							
承诺投资项目和 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 项目（含部 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 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b>承诺投资项目</b>										
黄花塘循环农业产业园建设项 目	是	29,812.50	18,735.50		18,735.50	100.00	已完成	-1,875.90	否	否
黄徐庄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 项目	是	29,540.00	12,014.50		12,014.50	100.00	已完成	-5,288.57	否	否
中套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 目	是	29,770.00	11,102.91		11,102.90	100.00	已完成	-1,532.64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安徽省芜湖市无为县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	是	14,208.75					已变更—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广西壮族自治区岑溪市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	是	29,612.50	11,149.51		11,149.52	100.00	已完成	3,262.85	否	否
安徽省芜湖市繁昌县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	否	15,056.25	5,183.93		5,183.95	100.00	已完成	-143.55	否	否
广西壮族自治区全州县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	是		410.14		410.15	100.00	已变更—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山西寿阳县古城存栏6200头父母代猪场项目	是		4,660.00		4,953.79	106.30	已完成	851.44	否	否
江苏省扬州市黄滕循环农业园项目	是		14,203.00		11,959.32	84.20	已完成	-212.52	否	否
贵港市覃塘区汉世伟现代化生猪生态养殖农业产业化项目	是		9,142.00		8,926.12	97.64	已完成	555.62	否	否
宁津县大柳镇前魏村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	是		10,652.00		10,652.00	100.00	已完成	-2,722.21	否	否
东营市垦利区永安镇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	是						已变更—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蚌埠市怀远县杨集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	是						已变更—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旧县乡王古店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	是						已变更—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是		50,746.51	1,626.72	52,373.23	103.2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48,000.00	148,000.00	1,626.72	147,460.98			-7,105.48		
<b>超募资金投向</b>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148,000.00	148,000.00	1,626.72	147,460.98			-7,105.4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二)的说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附件2中的“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1) 2017年9月20日,公司召开2017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将安徽省芜湖市无为县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项目主体和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为以下两个项目:广西壮族自治区全州县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和山西寿阳县古城存栏6200头父母代猪场项目;上述变更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p> <p>(2) 2018年3月26日,公司召开201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及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增募投项目“江苏省扬州市黄滕循环农业园项目”、“贵港市覃塘区汉世伟现代化生猪生态养殖农业产业化项目”、“宁津县大柳镇前魏村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东营市垦利区永安镇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p> <p>同时审议通过了拟将“安徽省芜湖市繁昌县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主体由“汉世伟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变更为“繁昌</p>									

	<p>县汉世伟畜牧养殖有限公司”；上述变更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p> <p>(3) 2018年9月18日，公司召开2018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拟将“东营市垦利区永安镇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的项目主体和实施地点变更为以下两个项目：“蚌埠市怀远县杨集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旧县乡王古店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上述变更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p> <p>(4) 2019年3月1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部分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终止“广西壮族自治区全州县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蚌埠市怀远县杨集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旧县王古店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三个项目，并将“广西壮族自治区岑溪市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安徽省芜湖市繁昌县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两个已完工项目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2019年4月19日，公司召开2019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部分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p>上述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p>	<p>2019年3月1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部分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终止“广西壮族自治区全州县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蚌埠市怀远县杨集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旧县王古店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三个项目，并将“广西壮族自治区岑溪市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安徽省芜湖市繁昌县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两个已完工项目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2019年4月19日，公司召开2019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部分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上述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p>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先期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2017年3月2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7,267.54万元。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7]5078-2号《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2017年8月1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p>

	<p>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4,191.41 万元。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7]16006 号《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1) 2017 年 5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80,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金额 80,000.00 万元。</p> <p>(2) 截止 2018 年 4 月 24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80,000.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保荐代表人。</p> <p>(3) 2018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中 70,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p> <p>(4) 2019 年 4 月 19 日，公司 2019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70,000 万元中的 507,465,083.42 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剩余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9 年 4 月 19 日也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至此，2018 年度申请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7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额归还完毕，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p> <p>(5) 2019 年 4 月 24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8,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金额 3,800.00 万元。</p> <p>(6) 2020 年 4 月 15 日，公司披露《关于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8,000 万元陆续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及保荐代表人。</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0.00 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	无。

问题或其他情况	
---------	--

#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止日期：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金额		263,429.83				本年度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159,955.1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6,5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6,500.00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260,452.0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0.06%								
承诺投资项目和 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 项目（含部 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 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b>承诺投资项目</b>										
淮北市濉溪县燕头现代化生猪 养殖产业化项目	否	10,560.00	10,560.00	1,846.02	9,190.80	87.03	已完成	-9,871.93	否	否
淮北市濉溪县和谐现代化生猪 养殖产业化项目	否	7,580.00	7,580.00	1,485.90	6,962.90	91.86	已完成	-4,778.93	否	否
蚌埠市怀远县池庙现代化生猪 养殖产业化项目	否	11,420.00	11,420.00	2,355.53	11,028.78	96.57	已完成	-4,072.35	否	否
蚌埠市怀远县钟杨湖现代化生 猪养殖产业化项目	否	11,520.00	11,520.00	4,400.23	10,944.13	95.00	已完成	-1,583.71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东早科年存栏11000头父母代猪场项目	否	10,260.00	10,260.00	957.89	5,106.61	49.77	未投产-不适用	未投产-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豆宝殿年存栏5600头父母代猪场项目	否	5,116.00	5,116.00	112.88	243.40	4.76	未投产-不适用	未投产-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牛卧庄年存栏11000头父母代猪场项目	否	10,260.00	10,260.00	2,199.32	6,705.13	65.35	已完成	-1,045.43	否	否
南贾村年存栏5000头父母代猪场项目	否	4,600.00	4,600.00	318.47	371.79	8.08	未投产-不适用	未投产-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郓城县潘渡镇杨庙村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	否	8,824.00	8,824.00	3,212.74	4,165.83	47.21	未投产-不适用	未投产-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郓城县程屯镇肖南村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	否	12,620.00	12,620.00	2,654.35	9,690.52	76.79	已完成	-316.23	否	否
安徽阜阳500万头生猪屠宰及肉制品加工基地建设项目	否	94,300.00	94,300.00	43,911.86	49,672.35	52.67	未投产-不适用	未投产-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100万吨猪饲料与20万吨水产饲料建设项目	否	26,500.00					已变更-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9,869.83	49,869.83		49,869.83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是		26,500.00	26,500.00	26,5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否			70,000.00	70,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63,429.83	263,429.83	159,955.19	260,452.07			-21,668.58		
<b>超募资金投向</b>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合计		263,429.83	263,429.83	159,955.19	260,452.07			-21,668.5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二)的说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附件2中的“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21年9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部分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终止“年产100万吨猪饲料与20万吨水产饲料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26,5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先期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2020年10月1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27,367.01万元。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0]34976号《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20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中10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金额10亿元。 (2)截至2021年4月17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0亿元陆续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									

	<p>了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及保荐代表人。</p> <p>(3) 2021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促进公司经营业务发展,公司申请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0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本次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p> <p>(4) 截至2021年10月27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0亿元陆续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及保荐代表人。</p> <p>(5) 2021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申请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7亿元进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金额7亿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p>(1) 2020年9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的议案》,公司在合理规划使用募集资金,并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8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择机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有效期自董事审议通过后一年内。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7亿元,已到期赎回3亿元,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4亿元。</p> <p>(2) 截止2021年1月16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9亿元,已到期赎回7亿元,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亿元。</p> <p>(3) 截止2021年4月14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10.5亿元,已到期赎回9亿元,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亿元。</p> <p>(4) 截止2021年5月18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12亿元,已到期赎回10.5亿元,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亿元。</p> <p>(5) 截止2021年6月19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13.5亿元,已到期赎回12亿元,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亿元。</p> <p>(6) 截止2021年8月4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15亿元,已到期赎回13.5亿元,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亿元。</p> <p>(7) 2021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在合理规划使用募集资金,并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5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择机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有效期自董事审议通过后一年内。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p> <p>(8) 截止2021年9月8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16.5亿元,已到期赎回15亿元,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亿元。</p> <p>(9)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16.5亿元,已到期赎回16.5亿元,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0亿元。</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43,990,164.12 元，预计将继续用于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件 2

##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止日期：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广西壮族自治区全州县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	安徽省芜湖市无为县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	410.14		410.15	100.00	已变更-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山西寿阳县古城存栏 6200 头父母代猪场项目		4,660.00		4,953.79	106.30	已完成	851.44	否	否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江苏省扬州市黄腾循环农业园项目	黄花塘循环农业产业园建设项目、黄徐庄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中套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广西壮族自治区岑溪市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	14,203.00		11,959.32	84.20	已完成	-212.52	否	否
贵港市覃塘区汉世伟现代化生猪生态养殖农业产业化项目		9,142.00		8,926.12	97.64	已完成	555.62	否	否
宁津县大柳镇前魏村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		10,652.00		10,652.00	100.00	已完成	-2,722.21	否	否
东营市垦利区永安镇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						已变更-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蚌埠市怀远县杨集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						已变更-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旧县乡王古店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						已变更-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50,746.51	1,626.72	52,373.23	103.2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u>合计</u>		89,813.65	1,626.72	89,274.61			-1,527.67		

<p>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p>	<p>(1) 2017年9月20日，公司召开2017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由于安徽省芜湖市无为县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以下简称“无为项目”）的原规划地点靠近无为县的主要饮用水源地，出于周围环境安全的考虑，公司放弃实施无为项目。</p> <p>将无为项目的项目主体和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为以下两个项目：广西壮族自治区全州县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和山西寿阳县古城存栏6200头父母代猪场项目；上述变更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上述事项相关决策、意见均已及时披露。</p> <p>(2) 2018年3月26日，公司召开201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及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在充分考虑原有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及运营计划的基础上，为更好地利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经谨慎考虑，拟变更节约出来的募集资金用于新增项目建设。</p> <p>拟增加的募投项目与原募投项目性质、属性等都完全一致，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前期准备工作已经就绪，早日达产，可以提高公司的整体效益，从而实现公司和投资者利益最大化。用于新增的四个募投项目：“江苏省扬州市黄滕循环农业园项目”、“贵港市覃塘区汉世伟现代化生猪生态养殖农业产业化项目”、“宁津县大柳镇前魏村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东营市垦利区永安镇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p> <p>(3) 2018年3月26日，公司召开201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及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因考虑到工商、税务等属地管理要求，拟将“安徽省芜湖市繁昌县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主体由“汉世伟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变更为“繁昌县汉世伟畜牧养殖有限公司”；上述变更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p> <p>(4) 2018年9月18日，公司召开2018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由于东营拾分味道食品有限公司可以向当地政策性银行申请贷款，政策性贷款具有期限长、利率低的特点。为充分利用政策支持降低资金成本，公司拟对“东营市垦利区永安镇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进行变更，转交东营拾分味道实施。</p> <p>公司拟将“东营市垦利区永安镇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的项目主体和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为以下两个项目：“蚌埠市怀远县杨集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旧县乡王古店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上述变更事项，公司独</p>
----------------------------------	--

	<p>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p> <p>(5) 2019年3月1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部分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终止“广西壮族自治区全州县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蚌埠市怀远县杨集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旧县王古店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三个项目,并将“广西壮族自治区岑溪市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安徽省芜湖市繁昌县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两个已完工项目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2019年4月19日,公司召开2019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部分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p>上述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二)的说明。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2019年4月19日,公司召开2019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部分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终止“广西壮族自治区全州县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蚌埠市怀远县杨集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旧县王古店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三个项目,并将“广西壮族自治区岑溪市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安徽省芜湖市繁昌县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两个已完工项目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上述事项,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p> <p>终止上述募投资金投资项目的原由,主要如以下几点:</p> <p>(1) 项目自身原因:广西壮族自治区全州县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立项已经一年以上,该猪场建设过程所需证照和批复齐全,但当地村民不理解,多次阻挠,导致项目未能按期开工;蚌埠市怀远县杨集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以及旧县王古店现代化生猪养殖产业化项目均为2018年新增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018年8月开始中国发生了非洲猪瘟疫情,猪场均需要进行设计调整以更好的防控非洲猪瘟。同时上述三个项目均未开工。</p> <p>(2) 优化资金使用效率和负债结构:为快速扩大养殖规模、抓住未来一段时间内生猪养殖产业升级换代的发展机</p>

遇，公司积极探索新的融资模式、寻找战略合作方、引入社会资本，为公司建设相应的母猪场和育肥场，由公司租赁使用，实现轻资产运营。

(3) 未来发展战略规划：公司正在与山东、安徽、江苏等养殖大省的当地政府沟通新的扶贫合作模式，利用国家给予的扶贫政策和扶贫资金在当地发展生猪养殖产业和一体化食品生产基地。借助国家政策资金为当地百姓提供新的脱贫方式，公司也得以用较低的成本进一步扩大养殖规模。

#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止日期：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100 万吨猪饲料与 20 万吨水产饲料建设项目	年产 100 万吨猪饲料与 20 万吨水产饲料建设项目					已变更-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合计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2021 年 9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部分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终止“年产 100 万吨猪饲料与 20 万吨水产饲料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26,5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明确发表了同意意见。</p> <p>终止上述募投资金投资项目的原因为：目前，公司已经和通威股份有限公司达成战略合作，拟向通威股份转让旗下水产饲料全部资产及业务并且在猪饲料方面形成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公司向通威股份转让旗下猪饲料全部资产及业务 51% 股权（其中生产核心料的安徽天邦饲料科技有限公司和生产发酵料的安徽天邦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转让 49% 股权），未来公司全部饲料需求将托付给双方合资公司及通威股份，通威股份承诺向公司供应安全可靠、性价比高的饲料产品。因此，公司无需自行建厂，拟终止年产 100 万吨猪饲料与 20 万吨水产饲料建设项目并使用该项目</p>						

	<p>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生产经营活动。本次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可以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最大程度发挥募集资金效能，同时满足公司实际经营需要，符合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二）的说明。</p>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截至 2021 年 9 月 8 日，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26,500 万元。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发展规划及实际日常经营需要，公司拟将年产 100 万吨猪饲料与 20 万吨水产饲料建设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包括募集资金、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银行短期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p> <p>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部实施年产本次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并在该事项实施后注销该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同时，与该项目相关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相应终止。</p> <p>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是根据公司战略调整作出的决策，能够规避募集资金投资风险，不影响其他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符合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及发展战略，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项目终止后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包括募集资金、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银行短期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将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能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p>

（本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意见》的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_\_\_\_\_  
  艾可仁    范亚灵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